

2019 年度

龙岩市新罗区

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5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六、预算绩效情况·····	20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新罗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审理辖区内刑事、民商事和行政等案件，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人民法院通过行使国家审判权，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经济纠纷、行政纠纷，维护社会主义法治和社会秩序，保护公民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罗区人民法院包括 20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154	14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我院在区委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上级法院指导及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

大、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履职尽责、精益求精，审判质量、队伍建设、司法公信力将得到有效提升。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在这个大有可为的历史机遇期，我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坚持以“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目标，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司法需求，为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新新罗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围绕这一工作思路，我院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始终坚守政治定力。站在更高的政治站位和新时代历史方位，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汲取真理力量，确保人民法院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在司法审判中践行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汇聚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强大正能量。

（二）深入推进扫黑除恶。坚持以审判为中心和从严惩处方针，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打准打实黑恶势力犯罪，严格把握缓刑的适用条件，依法运用追缴、没收、判处财产刑等方式，摧毁黑恶势力经济基础。

（三）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为营商环境优化注入“司法元素”，稳妥推进法院内设机构改革，通过创新司法便民利民机制、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加强涉民生案件审判等司法改革各项工作，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全方位司法保障。聚焦切实解决执行难新要求，坚持“六个结合[17]”，巩固好、发展好执行攻坚行动的成果，实现执行及其他各项工作的良性循环。

（四）强力打造过硬队伍。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意识形态建设，把法院党组织建成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坚强战斗堡垒。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以严明纪律保障工作落实，进一步激励新时代法院干部新担当新作为。

（五）积极夯实基础建设。继续深入实施“基层基础工程”，深化审判流程、裁判文书、执行信息、庭审直播四大公开平台建设；以“科技强院”统筹推进人民法院司法信息化建设，推进案件材料实时电子化、历史档案数字化等工程；加大硬件投入，继续推动东肖法庭和龙门法庭的新建工作。

信心源自实绩，实干坚定信心。在新的一年里，我院将继续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上级法院的指导及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坚持公平公正司法，勇担使命、奋发有为，为夺取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新胜利、开创新时代新新罗建设的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19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08.93	一、基本支出	3,548.9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884.81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9.41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584.69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053.31	二、项目支出	2,413.33
收入合计	5,962.24	支出合计	5,962.2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19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823070	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法院	5962.24	4908.93			1053.3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19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823070	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法院			5962.24	2884.81	79.41	584.69	2413.33	5962.24	4908.93			1053.31	
		2040501	行政运行	3,124.41	2,208.55	71.01	579.89	264.96	3,124.41	2,312.73			811.6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8.37				2,148.37	2,148.37	1,906.74			241.6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8.4	4.8		13.2	1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	289				289	2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86	213.86				213.86	213.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4	173.4				173.4	173.4				

备注：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08.93	一、基本支出	2,737.23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168.16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07
		公用支出	552.00
		二、项目支出	2,171.70
收入合计	4,908.93	支出合计	4,908.9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4908.93	2737.23	2171.7
2040501	行政运行	2312.73	2047.77	264.9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6.74		1906.7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	2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86	213.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4	173.4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4908.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3.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3.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2737.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68.16
30101	基本工资	539.76
30102	津贴补贴	545.40
30103	奖金	406.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2.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3.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2
30201	办公费	27.00
30202	印刷费	2.6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35
30206	电费	28.36
30207	邮电费	35.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0
30211	差旅费	2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40.8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1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7
30301	离休费	8.4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8.6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6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75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19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 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本单位没有2019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 年，新罗区人民法院收入预算为 5962.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3.5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以后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 1053.31 万元，故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08.93 万元(含省级公共预算拨款 4648.93 万元，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260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2016 年以后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 1053.31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支出 5962.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3.5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884.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9.41 万元，公用支出 584.69 万元，项目支出 2413.3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908.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0.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人员工资晋升，同时省聘书记员 32 人工资列入预算，故工资福利支出比上年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501-行政运行（项级科目）2312.7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二)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级科目）1906.74 万

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劳务费、印刷费、邮电费、办案差旅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设备购置费等业务办案经费支出。

（三）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13.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公用经费、过节费等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28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干警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项级科目）213.8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干警医疗、生育、工伤保险缴费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173.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干警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37.2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85.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待定）。由于属于待定事项，待实际应发生时追加预算，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经费。上年无支出，故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县法院间的检查调研、工作交流、审判执行、会议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不必要的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75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75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车改制度，厉行节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不必要的外出派车。

六、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新罗区人民法院共设置绩效目标1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171.7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资金总额2148.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06.74万元，结余结转资金241.63万元。 主要工作任务是保证法院正常依法履行部门职能，并顺利完成对基层法院指导、监督等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落实到位大于等于100%	100%
		目标2：按《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累计支出数占当年预算数比例大于等于95%	95%
		目标3：支出规范性100%	100%
		目标4：根据《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按照单位履职所需申请经费，经费需求的合理性100%	100%
	产出	目标1：严格执行省级政府采购预算管理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省级政府集中采购目标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100%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100%
		目标2：确保年度扫黑除恶相关工作所需经费保障率达到100%。	100%
	效益	目标1：当事人满意度大于等于95%	95%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	无
	产出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	无
	效益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	无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3、有关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其他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新罗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8.88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97.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各项开支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新罗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万元 867.5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34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新罗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

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